

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學 113 學年課中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一、依據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2. 金門縣 108 學年度課中補救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實施計畫。

二、目的

1. 提供學習低成就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化教學，以提高學生學習效果，增進學生學習成功之信心。
2. 扶助每一位學習低成就學生，以弭平學習落差，落實「帶好每一位學生」、「把每一位學生帶上來」的教育改革理念。
3. 增進教學成效，達到適性教學與學習扶助雙贏的目標。
4. 確保本校學生基本學力，提升學習品質，降低國中教育會考 C 等級比例。

三、實施期程：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

四、上課時段及節數：

	一	二	三	四	五
第 1 節	數課中 9B 英課中 7B	數課中 7A 英課中 8A	數課中 9B	數課中 8B 英課中 7A	數課中 7B 英課中 9A
第 2 節	數課中 7B 數課中 8A	數課中 8B 英課中 9A	數課中 7A 數課中 8B 英課中 8A	數課中 8A 英課中 8B	數課中 9B 數課中 9A
第 3 節	數課中 9A	英課中 7A	數課中 7B		數課中 7A 英課中 9B
第 4 節	數課中 7A 數課中 8B	數課中 9B	數課中 8A 英課中 7A	英課中 7B 數課中 9A	數課中 9B 英課中 8B
第 5 節					
第 6 節	英課中 8A	數課中 7B 數課中 8A 英課中 8B	英課中 7B	英課中 9B	
第 7 節	英課中 9B	數課中 9A	英課中 9A		

(一)課程設計：

- 1、依照學生在科技化評量篩選測驗的結果，規劃每週或每期之課程。
- 2、教學過程中，視學生學習情形，適性調整課程內容。

(二)教學人員安排：

原班班級	授課教師	課中補救班級	課中補救教師	每週節數
701數學	翁靖媛	數課中7A	林柏銓	4
702數學	楊逸宣	數課中7A	林柏銓	4
703數學	劉德晟	數課中7B	黃永志	4
704數學	翁靖媛	數課中7B	黃永志	4
705數學	林柏銓	數課中7B	黃永志	4
801數學	吳宇棠	數課中8A	周祈藍	4
802數學	許汎穎	數課中8A	周祈藍	4
803數學	黃永志	數課中8B	吳宇棠	4
804數學	周祈藍	數課中8B	吳宇棠	4
901數學	劉德晟	數課中9A	楊逸宣	4
902數學	楊逸宣	數課中9A	劉德晟	4
903數學	周祈藍	數課中9B	劉德晟	4
904數學	吳宇棠	數課中9B	楊逸宣	4
701英文	葉佩瑜	英課中7A	李佳瑾	3
702英文	翁羽萱	英課中7A	李佳瑾	3
703英文	李佳瑾	英課中7B	葉佩瑜	3
704英文	彭敏惠	英課中7B	葉佩瑜	3
705英文	林悅吟	英課中7B	葉佩瑜	3
801英文	林悅吟	英課中8A	翁羽萱	3
802英文	葉佩瑜	英課中8A	翁羽萱	3

803英文	彭敏惠	英課中8B	葉佩瑜	3
804英文	翁羽萱	英課中8B	葉佩瑜	3
901英文	李佳瑾	英課中9A	翁羽萱	3
902英文	黃育瑩	英課中9A	翁羽萱	3
903英文	黃育瑩	英課中9B	翁羽萱	3
904英文	李佳瑾	英課中9B	翁羽萱	3

(三)授課教材：

- 1、參考學生於科計畫評量系統之測驗結果報告，瞭解其學習需求與程度，以設計及選用教材，並依據現有教材適性化調整，以達協助學生適性學習之目標。
- 2、不以原班教科書為上課教材，採用學習扶助資源平臺教材或教師自編教材，貼近學生學習情形。
- 3、酌以網路教學資源，如均一教育平台，提供學生多元學習資源，本校具20臺平板電腦，可滿足學生行動學習之需求。

(四)評量與成績處理方式：

- 1、依選用教材彈性處理，採多元方式評量，如口試、操作等。
- 2、因抽離原班上課，所有成績皆以學習扶助上課內容為評量內容，成績計算方式亦依學習扶助成績結果登錄。

(五)上課教室：新課中教室、寧房書房、舊課中教室、電腦教室等。

(六)其他行政配套措施：

- 1、參與本校數學領域專業對話，共同討論教學與學生輔導上之疑難問題。
- 2、共同備課，並進行觀課和議課。授課教師每學期至少公開課一次，觀他人課兩次。鼓勵至他校觀課，協助其公假登記。
- 3、申請本縣補教教學輔導人員入班觀課並給予課程、教材和教學上之支援。
- 4、提供學習扶助相關設備。
- 5、召開座談會，使家長與學生瞭解課中學習扶助之編班、上課內容與評量方式等。
- 6、鼓勵教師參加縣級數學領域相關專業研習。

五、暑假及寒假學習扶助課程安排（暑假須開班，寒假則為鼓勵開班。暑假及寒假由學校自行規劃安排正式教師或增置代理教師擔任學習扶助班授課教師）

六、督導機制：

- (一) 檢視教師是否能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所提供之學生測驗結果，規劃個別化學習輔導方案。
- (二) 安排校內觀課，請同領域教師入班觀課，並提供教學的支持與肯定，給與教學上的建議與回饋。
- (三) 平日校內教學走察，關心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表現，並提供協助與資源。
- (四) 檢視教師是否積極參與專業成長研習。
- (五) 於每次測驗結束後，依據測驗結果，召開督導會報，檢視實施成效，並研擬改善方案。
- (六) 利用科技化評量系統追蹤學生受輔前後進步情形成效檢核：
 1. 具體檢核指標：學生單科成績進退步。
 2. 每學期進行學生學習表現問卷施測，分析學生之學習動機與表現。

七、經費概算

本校課中學習扶助課程使用校內員額節數辦理，無須申請額外經費或員額。由校內國民中學用人費-教職員薪金項下支付。